

# 2023 年度单位绩效自评报告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能

深圳市盐田区妇幼保健院(深圳市盐田区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位于盐田区东和路9号,是盐田区卫生健康局下属的,集妇幼保健、医疗、康复、技术服务、药具发放、宣传教育和人员培训于一体的妇幼健康服务机构。主要承担: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婚前保健、生殖健康、口腔诊疗、中医理疗、优生优育、不孕不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等一系列技术服务及诊治等工作。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我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区委区政府、区卫生健康局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积极探索为辖区妇女儿童提供全周期连续性高质量的医疗保健服务与健康管理,践行“忠诚、希望、幸福、担当、奋进”的院训,全面落实“儿童健康成长,女性幸福美满”的服务宗旨,积极推动妇幼健康事业的发展。2023年完成的主要工作任务:1.党建领航,助推党建业务双提升;2.强化质量管理,确保医疗安全;3.开展新技术新项目,优化服务内容;4.持续加强对外合作,提升医疗服务能力;5.落实重大项目推进,加强妇幼保健机构建设。6.加强妇幼健康保健管理,持续改善妇幼考核指标。

### **（三）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部门预算编制符合上级部门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单位功能定位与职责；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同时，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也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 **（四）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8414.33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总金额为 7782.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

在资金管理方面：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按照财政程序进行，支出符合财政部门预算批复的内容。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违反制度规定的情况。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政府采购、财务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等均按规定要求执行。

在项目管理方面：项目的设立、申报、批复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调整、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加强项目执行全过程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实施。规范管理项目预算资金规划和使用，加强预算执行监督。

在资产管理方面：我院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资产配置合理、保存完整，账实相符。本年度无处置资产和相应的处置收入。为保障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资产流失，我

院建立了资产管理台账，真实反映资产的情况。我院资产主要为专用设备类固定资产，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的管理流程，对固定资产的购置、日常管理和处置进行规范管理。

在制度管理方面：为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我院经济活动及相关业务活动，有效防范和管控内部运营风险，我院进一步完善医院内控管理体系制度；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基本建设管理等方面，全面梳理医院内部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通过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医院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坚持党建引领，党建赋能，持续打造好支部标准化建设，全面提升组织凝聚力、战斗力，不断推进党建业务“双促进、双提升”。

2.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积极探索为辖区妇女儿童提供全周期连续性高质量的医疗保健服务与健康管理。

3. 坚持“强队伍、办实事、促发展”工作方针，围绕“一个目标、两个模式、四个中心、六个特色项目”发展规划，全面落实“儿童健康成长，女性幸福美满”的服务宗旨，进一步完善妇幼保健服务体系，更好地服务辖区妇女儿童，为建设更高水平、更优质量的“健康盐田”积极作出了“妇幼贡献”。

##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3 年始终践行党的初心使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坚持以辖区妇幼及其家属健康需求为目标”，积极加强妇幼健康服务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妇幼健康工作方针和两纲规划要求，保障妇女和儿童的身心健康，实现辖区妇幼健康考核指标持续改善。推进医院管理标准化建设，逐步完善现代医院管理体系。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27 个项目绩效自评。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分为 99 分，评分等级为优。我单位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精打细算，厉行节约。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落实“花钱必问效”的工作要求，强化预算刚性约束。